

关于调整部分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系列产品说明书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宁银理财将于近期调整部分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系列产品说明书相关要素，
涉及产品如附件清单所示，具体调整如下：

1、考虑到市场情况变化，调整相关产品“二、产品要素”项下“业绩比较基准”相关表述，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登记编码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
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 25 号（最短持有 14 天）	Z7002124000163	A 份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x80%+中债-新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CBA00111.CS) x20%； B 份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x80%+中债-新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CBA00111.CS) x20%； D 份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x80%+中债-新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CBA00111.CS) x20%+10BP； E 份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x80%+中债-新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CBA00111.CS) x20%； G 份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x80%+中债-新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CBA00111.CS) x20%
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 28 号（最短持有 28 天）	Z7002124000325	A 份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x80%+中债-新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CBA00111.CS) x20%； B 份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x80%+中债-新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CBA00111.CS) x20%； D 份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x80%+中债-新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CBA00111.CS) x20%+10BP； E 份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x80%+中债-新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CBA00111.CS) x20%； F 份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x80%+中债-新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CBA00111.CS) x20%；

		H 份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x80%+中债-新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CBA00111.CS) x20%;
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 29 号（最短持有 7 天）	Z7002124000270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 30 号（最短持有 14 天）	Z7002124000269	A 份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B 份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D 份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E 份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2、除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29号（最短持有7天）（产品代码：ZGN2460029）外，其余附件清单中的产品优化“六、产品费用、收益及税收说明”中“（一）产品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项下“3、浮动管理费”相关表述，该调整未实际调整浮动管理费收取基准及比例，仅为在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时，对应进行的表述调整。

3、优化“六、产品费用、收益及税收说明”中“（二）产品收益计算示例”的相关表述。

4、调整“五、产品资产估值原则及方法”项下部分内容，调整内容主要为对说明书中部分表述进行优化。（仅涉及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30号（最短持有14天））

5、调整“三、产品投资管理”项下“（一）投资范围”中商品及衍生品类资产相关表述“三是商品及衍生品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大宗商品(如商品型基金等)、金融衍生工具(如期货、场外期权、收益互换等)等”（仅涉及宁银理财宁欣日

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 30 号（最短持有 14 天）和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 29 号（最短持有 7 天））

附：涉及产品清单

产品名称	产品登记编码
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 25 号（最短持有 14 天）	Z7002124000163
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 28 号（最短持有 28 天）	Z7002124000325
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 29 号（最短持有 7 天）	Z7002124000270
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 30 号（最短持有 14 天）	Z7002124000269

特别提示:浮动管理费相关调整仅为表述优化，不涉及投资范围实质调整。业绩比较基准不构成理财产品的任何收益承诺，理财产品过往业绩不代表其 未来表现，不等于理财产品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相关要素调整自 2025 年 6 月 12 日（含）起生效，最终调整后的销售文件请以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正式公布为准。

若您对上述调整事项有异议，可于 2025 年 6 月 5 日至 2025 年 6 月 11 日期间提交赎回申请，相关赎回申请将在 2025 年 6 月 12 日确认。若您在上述期限后继续持有本产品，视同接受公告内容。如有任何疑问，可详询对应产品说明书中载明的销售机构各营业网点或通过电话方式咨询其客服热线。

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6 月 5 日